**竞价文件**

**采购方式：线上竞价**

**项目名称：广东省工人医院针灸理疗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广东省工人医院**

**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第一章 竞价须知

1. 本项目通过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竞价，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必须登录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方可参与项目竞价。
2. 语言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或平台就有关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 **在云采链平台参与项目竞价后放弃成交资格超过三次（含三次）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平台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平台的项目竞价。**
2. 竞价须知
3. **竞价说明**
4.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价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必须按竞价附件的格式填写，不得随意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竞价附件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6.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需对用户需求书的所有条款进行整体响应，用户需求书条款若有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7. 若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完成本项目，则采购人有权利保留追究责任。
8.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可重新启动采购或按竞价公告规定顺延推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人。
9. 若本项目竞价采购失败，采购人将重新采购，届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决定重新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
10. 成交供应商若无正当理由恶意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竞价采购活动。
11. 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审核或复核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所提交的竞价资料时，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期间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或相关的失信记录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的不良情形，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力。
12.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竞价文件规定和竞价公告规定以及本公司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13.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与竞价所上传的文件没有对竞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竞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竞价。
1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供应商认为竞价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按照云采链平台相关指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将不予受理。
16. 本竞价公告和竞价文件的解释权归“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所有。
17. **竞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在云采链平台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19. 无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否影响竞价，平台将以短信形式通知所有的报名供应商；报名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如报名截止时间少于一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相应顺延报名的截止时间。
2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1. **如有要求缴纳竞价保证金的项目有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竞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2. 供应商在项目相关公告以及竞价文件等相关规定的报名报价有效期内撤销其报价的。
23. 获取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或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 其他因成交人的原因被认定取消成交资格的。
25. **报名要求（**参与竞价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报名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报名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26.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7. 供应商完全响应本项目用户需求的条款、内容及要求的，提供用户需求书响应声明函即可**，格式详见附件；**
28. 报名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价；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9.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经营企业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适用于纳入第二类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0. **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31. **报价要求（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竞价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32. 通过报名供应商应根据本公告要求，在规定的竞价时间内对采购项目进行报价，同时按本公告要求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并上传相应**报价附件（报价表）**。
33. **公告中的报价次数指报价期间供应商可进行的最多报价次数。如报价次数为2次，指供应商最多可进行2次报价。如供应商只进行1次报价，则以此次报价为准；如供应商因报价有误或其他原因需重新进行第2次报价，则以第2次报价为准，以此类推。**
34. **确定成交候选人**。

本项目以最低价成交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报价时间截止后，系统按报价（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最低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按报价时间在前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次低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1. **无效报价**
2.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或超过项目对应产品单项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3.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竞价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4.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报价，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报价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5. 报价表以及有报价供应商落款的报价文件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6.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报价无效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竞价，其报价无效：**
	* 1.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与同一竞价项目；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4.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IP地址参与竞价；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淆；
		8. 不同供应商的平台使用费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竞价活动失败**
10. 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竞价活动失败：
11. 有效报名供应商不足3家；
12. 有效报价供应商不足3家。
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5. **使用费**
16. 成交供应商须向平台服务商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缴纳平台使用费，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5%**（小数点后面四舍五入取整数）**。
17.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必须按竞价公告等相关规定缴纳相应的平台使用费；
18. 如确实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予以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提供相关的证明；如逾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平台使用费；
19. **联系方式**

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云采链互联服务平台”，即可在线咨询相关事项；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交货期** | **最高限价****（人民币170300元）** |
| 治疗车 | 8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700元/台 |
| 脉冲针灸治疗仪 | 30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550元/台 |
| 红外热辐射理疗灯 | 16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1200元/台 |
| TDP | 16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500元/台 |
| 火罐 1.2.3.4号 | 200个（各50个）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10元/个 |
| 场效应治疗仪 | 5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500元/台 |
| 电动颈腰牵引床 | 1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55000元/台 |
| 艾灸治疗仪 | 1台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45000元/台 |
| 治疗床 | 11张（5张+2张+4张）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交货 | 定制，1500元/张 |

1. **项目要求**
2. **治疗车**

金属外壳，304不锈钢材质，双层单抽，中号，静音万向轮带刹车。



1. **脉冲针灸治疗仪**
2. 组成：

由主机、皮肤电极、皮肤电极导连线或电极针导连线、穴位探测棒和电源适配器组成。本机有六路输出。

1. 性能参数：
2. 脉冲重复频率1Hz±0.5 Hz～100Hz±10Hz 连续可调；
3. 脉冲宽度：0.5ms±0.15ms；
4. 连续波在250Ω负载上输出脉冲幅度10V±20%；
5. 输出五种波形：连续波、疏密波、间歇波、三角波、锯齿波；
6. 250Ω负载上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10 mA；
7. 具有定时功能，定时范围（0～60）min±10%。
8. 功能特点：
9. 输出波形可选择；
10. 探测穴位；
11. 针灸治疗、脉冲理疗、代替人工按摩；
12. 详细穴位挂图；
13. 定时治疗音乐提示；
14. 开机输出安全保护；
15. 输出开路、短路保护功能；
16. 除电机标准配置外，供应商需向我院另外提供电针机专用线50条和专用电源15个。
17. **红外热辐射理疗灯**
18. 用途：红外热辐射理疗灯供采购人利用红外线辐射热作局部理疗用。
19. 产品中灯头俯角、照射方向可以通过调节灯头罩壳，进而达到调节照射距离和温度。
20. 产品中的时间控制器（定时器），用以控制照射时间。
21. 产品中的蜂鸣器报警，用以报知完成设定照射时间。
22. 产品中的发热器是灯头，该灯具有发热不发光和声音的特点，具有不影响他人工作、学习和休息的优点。
23. 灯头的红外线峰值波长范围：6～10μm。
24. 定时器时控设定范围：0-60min。
25. 灯头使用寿命：≥500h。
26. **TDP电磁波治疗仪**
27. 电磁波长范围：至少涵盖2-25微米。
28. 治疗板寿命≧1000小时。（到期可更换治疗板）
29. 加热器寿命≧2000小时。
30. 产品样式：立式单大头。
31. 定时方式：机械定时。
32. 定时范围：至少涵盖0-60分钟；
33. 金属脚轮支架。
34. 电源开关：两路双通道；
35. 有倾倒自动断电功能。
36. 治疗板与加热器之间使用的是陶瓷绝缘板。
37. **火罐**

玻璃火罐。 1,2,3,4号，各50个。

1. **场效应治疗仪**
2. 输入功率：≤65VA
3. 输出路数：双路
4. 工作电压：8v-40v
5. 效应带温度：37°--60°
6. 定时：15、30、45、60 分钟（电子定时）
7. 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8. 效应带：≥2 条
9. **电动颈腰牵引床**
10. 技术参数
11. 配置工作站，具备显示设备，打印设备
12. 内置8种牵引模式（持续式牵引模式、持续式上阶梯牵引模式、间歇式牵引模式、间歇式上阶梯牵引模式、间歇式上下阶梯牵引模式、反复式牵引模式、反复式上阶梯牵引模式、反复式上下阶梯牵引模式）
13. 颈椎牵引力可调范围：至少涵盖0～300N，步长为1N，在牵引力调节至200N以上时，发出警告并要求操作者确认；
14. 腰椎牵引力可调范围：至少涵盖0～990N，步长为1N
15. 颈椎牵引渐进期和渐退期平均牵引力变化速率为≧60N/s
16. 腰椎牵引渐进期和渐退期平均牵引力变化速率为≧90N/s
17. 设备具有牵引力实时监测功能，允差±30N
18. 治疗时间可调范围：至少涵盖0～99min，步长为1min
19. 牵引相时间可调范围：至少涵盖0～9min，步长为1min
20. 间歇相时间可调范围：至少涵盖0～9min，步长为1min
21. 设备具有紧急保护措施，在牵引治疗过程中，按下急退按键，可使牵引力松弛至初始状态
22. 设备具有加热床垫、颈部加热带，加热功能可单独开启或关闭。最高温度不超过41℃
23. 四维牵引模式：上折牵引角度0-10度；下折牵引角度0-30度；左右旋转牵引角度都是0-25度；左平摆最大角度20度，右平摆最大角度20度
24. 患者数据库管理系统：可添加、删除或编辑患者病历信息，随时查看患者记录；
25. 牵引补偿：由于外力作用而使患者端突然拉紧或松弛时，设备应自动恢复预设值
26. 设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7. **艾灸治疗仪**
28. 设备由主机、灸头、隔热垫、灸头组合垫、电针夹、吸附式点刺激电极等组成。
29. 输出通道：≥20通道，包括24个灸头,4路电针输出通道，4路吸附式点刺激输出通道。
30. 各路艾灸治疗头可以独立启动和停止，可同时使用24个艾灸治疗头。
31. 艾灸温度调节的范围为30℃～70℃，步长为1℃，误差范围≤±3℃；默认温度为50℃。
32. 温热电针具有加热功能，开启15min后温热电针夹的温度可达75℃（±10℃）。
33. 具有吸附式点刺激功能。
34. 电极的导电阻抗≤50Ω。
35. 治疗温度超过60℃时，高温输出指示灯闪烁。
36. 温度检测：单一灸头温度可以进行独立检测、独立调节，调节步长为1℃；也可总体调节艾灸头温度。
37. 时间范围为1min～60min；单步长1min；治疗时间默认为20min。
38. 显示方式:液晶触摸屏显示，旋转编码器调节。
39. 工作噪声：设备在工作状态下的工作噪声≤60dB。
40. 加热方式:陶瓷片加热；用10K热敏电阻采集温度。
41. 定时提醒：定时时间到后有声音提示功能。
42. **治疗床**
43. **一共需要11张。**
44. **5张190\*70\*65，不锈钢诊疗床，带床垫，具备下方置物架。**
45. **2张190\*70\*65，不锈钢按摩床（带孔位），带床垫，具备下方置物架。**
46. **4张190\*70\*80，不锈钢诊疗床，带床垫，具备下方置物架。**
47. **配套：床单 100张（8张配置按摩床，其他通用） 被套10张 枕头20个 木质脚踏板4个（40cm\*30cm\*15cm）**
48. **设备要求**
49. 原厂免费质量维保期≥2年（包括设备维护和配件更换，时间以经72小时试运行后正常为起算点）终身维修。质保期满后，由于使用不当及其它原因造成的损坏，维修只收配件成本费，免收人工费用；由于货物自身原因和安装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和故障均由供应商全免费维修或更换，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50. 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供应商接到采购方通知后，应在2小时内予以响应，提出解决方案：故障不能修复时，供应商应在24小时之内到达现场修理，48小时内免费更换或修复，所需费用全部由供应商负担。若出现重大故障，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提供备机保证采购方正常工作，质保期从设备修复后起重新计算。
51. 在保修期内，零部件(不包含正常的损耗以及耗材的损耗)工作性能达不到合同要求时，给予更换新零件。保修期内免费提供损坏设备的维修备件。
52. 供应商负责产品的安装、调试、并对操作人员无偿培训，直至操作人员完全掌握为止。设备安装后为使用科室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提供技术资料操作手册。承诺对采购方提供1名以上技术入员进行免费现场操作培训并提供详细的技术操作手册，使采购方技术人员能对该设备进行准确、熟练操作。
53. 提供的设备、配件必须提供随机资料（说明书、合格证、图纸、保修单及操作保养等资料）。其他附件及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54. **在广东省内设有至少一家售后服务站，并有专业的工程师跟踪服务，保证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和零配件供应（提供承诺函）。**
55. 在保修期结束前，由供应商工程师、采购方对所供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供应商负责修理，在修复之后，供应商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采购方。
56. **供应商应免费提供产品接口协议，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报价产品不需要接口协议和（或）软件升级服务的，请在报价文件中注明。**
57. 设备质保期外，供应商承诺对所供应的设备提供免费的软件维护和升级更新服务（如设备本身存在该功能）。
58. 若该设备需使用配件、选配件、易损件，供应商需提供设备主要配件及常用易损件的报价，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59. **付款方式**
60.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6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
6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
6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 3 个月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5 %。
64. 所有设备质保期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 5 %。
65. 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66. 合同；
67. 成交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68.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适用于第二期款项）；
69. 成交通知书。

第三章 报价附件

## 报 价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价最高限价** | **单位** | **报价品牌型号**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治疗车 | 8 | 700 | 台 |  |  |  |  |
| 2 | 脉冲针灸治疗仪 | 30 | 550 | 台 |  |  |  |  |
| 3 | 红外热辐射理疗灯 | 16 | 1200 | 台 |  |  |  |  |
| 4 | TDP | 16 | 500 | 台 |  |  |  |  |
| 5 | 火罐 1.2.3.4号 | 200 | 10 | 个（各50个） |  |  |  |  |
| 6 | 场效应治疗仪 | 5 | 500 | 台 |  |  |  |  |
| 7 | 电动颈腰牵引床 | 1 | 55000 | 台 |  |  |  |  |
| 8 | 艾灸治疗仪 | 1 | 45000 | 台 |  |  |  |  |
| 9 | 治疗床 | 11 | 1500 | 张（5张+2张+4张） |  |  |  |  |
| **合计（每项小计之和）=人民币 元** |

**注：**

1.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报价表内容，否则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均为含税价。**
3. **平台上报价与报价表合计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合计（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为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用户需求书响应声明函

**致：广东省工人医院、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 **广东省工人医院针灸理疗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采购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报名时已对于用户需求书中的各项条款、内容及要求给予充分考虑，明确承诺对于本项目的用户需求中的各项条款、内容及要求均为完全响应，不存在任意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情况。本公司（企业）清楚，若对于用户需求书各项条款存在任意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情况，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要求。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省工人医院、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公司发布 **广东省工人医院针灸理疗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具备独立完成合同内容的专业服务能力。

三、本公司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信誉良好、售后维护服务好，并且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四、本公司（企业）在本项目中不转包、分包或拆分合同项目，且不联合竞价。

五、本公司（企业）不与所参投的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承诺函

**致：广东省工人医院、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 **广东省工人医院针灸理疗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活动，并承诺：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广东省内设有至少一家售后服务站，并有专业的工程师跟踪本项目服务，保证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和零配件供应。**否则采购单位可取消我司成交资格，以及列入采购不良行为名单，且采购单位有权拒绝供应商参与采购单位的其他采购项目。

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